

- 祂，好好的為主而活 (羅 12-16 章)。
2. 保羅想到羅馬教會去和當地信徒交通，把神的恩典和他們分享，及在當中結些果子。保羅要在他們當中還福音的債，由此可見保羅對傳福音的負擔 (羅 1:10-15)。
 3. 保羅要到西班牙去傳福音，他盼望羅馬教會的弟兄姊妹在差傳宣教的事工上支持他 (羅 15:22-24)。保羅實在是一個滿有宣教心志的使徒，他的志向是不在別人的根基上建立教會，他要去那些從沒聽聞福音的地方。在當時來說，西班牙離開耶路撒冷或安提阿實在太遠，所以保羅想先到羅馬，鼓勵羅馬教會支持他到西班牙去「……先與你們彼此交往，心裡稍微滿足，然後蒙你們送行。」(羅 15:24) 從這裡我們可以學到重要的宣教功課，宣教士和教會必須同心同工，有人願意獻身，到神所呼召他去的宣教工場，這宣教士很需要教會的支持 (在禱告上及經費上)。教會能支持宣教士到全世界去宣教，是何等的美，這是教會最大的使命。
 4. 保羅盼望羅馬教會的弟兄姊妹可以為他代禱。

羅馬書大綱

- I. 導論：你認識福音嗎？ 1:1-17
 - A. 保羅的問安 1:1-7
 1. 作者 1:1
 2. 福音的本質 1:2-6
 3. 收信人 1:7
 - B. 保羅的心意 (保羅關心羅馬信徒的明證) 1:8-15
 1. 為他們感謝神 1:8
 2. 常常為他們禱告 1:9
 3. 盼望去探望他們 1:10-15
 - a. 與他們分享屬靈的恩賜 1:10-12
 - b. 得些果子 1:13
 - c. 還些福音的債 1:14-15
 - C. 保羅的宣言 (羅馬書主題) 1:16-17
 1. 福音的功用 1:16
 2. 蒙恩的唯一途徑—信 1:17
- II. 與神和好：世人需要神的義 (全人類都在神的忿怒下) 1:18-3:20
 - A. 外邦人在神的忿怒下 (他們明知有神，卻故意不信祂) 1:18-32

1. 他們需要神的義的原因 1:18-23
 - a. 人故意阻擋真理 1:18
 - b. 人故意忽略神在大自然的啟示 1:19-20
 - c. 人故意朽壞神的榮耀 1:21-23
2. 人拒絕神的結果 (他們在神面前犯了大罪，面對神三個的「任憑」) 1:24-32
 - a. 第一個任憑：他們行污穢的事及拜偶像 1:24-25
 - b. 第二個任憑：他們淫亂放蕩，犯同性戀的罪 1:26-27
 - c. 第三個任憑：充滿罪惡 1:28-32
- B. 猶太人也在神的忿怒下 (猶太人也需要神的義，而且神的審判是絕對公義的) 2:1-3:8
 1. 神審判的標準 2:1-16
 - a. 按著真理審判 2:1-5
 - b. 按著人的行為審判 2:6-11
 - c. 按著人的良心審判 2:12-16
 2. 猶太人也在神的忿怒下的原因 2:17-3:8
 - a. 他們違背神的律法：假冒為善 2:17-29
 - b. 他們不信神的應許與信實：神的審判是公義的 3:1-8
- C. 全人類都在神的忿怒下 (全人類都需要神的義) 3:9-20
 1. 神宣佈全世界的人都在罪惡之下 3:9
 2. 神證明全世界的人都在罪惡之下 3:10-18
 3. 罪人得救之途徑不在律法中 3:19-20
- III. 與神和好：世人可以蒙神稱為義 3:21-5:21
 - A. 神奇妙的救恩：人稱義之法 3:21-31
 1. 人在神面前被稱義不是靠行律法 3:21
 2. 人能藉信心稱義是因耶穌的救贖 3:22-31
 - a. 神的義賜給所有信耶穌的人，並沒有分別 3:22-23
 - b. 神的義賜給信的人是因耶穌的救贖 3:24-31
 - 1) 耶穌的救贖是神的恩典 3:24
 - 2) 耶穌的救贖是為世人代死 (耶穌必須滿足神公義的要求，神才能赦免世人的罪；若要滿足神公義的要求，耶穌必須為世人代死。) 3:25-26